

债券代码：152677.SH/2080392.IB

债券简称：20 大余债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余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重要申明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东莞证券”）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莞证券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东莞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20 年大余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 大余债”或“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现就大余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董事、总经理发生变更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原执行董事、总经理为何玉民，何玉民现任大余县城市与乡村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和大余县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2022 年 7 月 14 日，中共大余县人民政府党组下发了《中共大余县人民政府党组关于同意调整县城市与乡村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管人选的批复》（余府党组字〔2022〕1 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大余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法定程序对发行人执行董事、总经理人员进行了变更：任命钟名娇为大余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何玉民不再担任大余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新聘任执行董事、总经理为钟名娇。钟名娇曾就职于大余县吉村镇政府、大余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和大余县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完成工商备案的相关工作。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执行董事、总经理变更为发行人经营所需，符合发行人章程及法律法规要求，新任执行董事、总经理钟名娇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严重失信行为。本次人员变更不会对发行人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本期债券还本付息产生不利影响，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东莞证券作为“20 大余债”的主承销商，将会持续关注发行人的后续日常经营管理变化及对本次债券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余县资产经营
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盖章页）

